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文彬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26 日